

华北局工作漫忆

彭真与《工业企业法》的起草

人民币的诞生与新中国货币的统一

胡耀邦与中国农村体制改革

秦基伟传略

赫鲁晓夫与毛泽东会谈记录

中共党史资料

79

总第七十九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编

2001年9月出版

副主编: 杨公之
陈 夕(常务)

文献编辑: 王晓峰

执行编辑: 王林育

责任校对: 邹祖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党史资料 第79辑/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编.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1. 9
ISBN 7-80136-542-9

I. ①中… ②中… I. 中… II. 中国共产党—党史—史料
IV. D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7181 号

中共党史资料(79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 央 档 案 馆

出版发行: 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 北京 9723 信箱 邮编: 100029

地址: 北京朝阳区安外小关东里 10 号院(北门 10 号楼)

电话: (010)64946059 传真: (010)6496801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朝阳科普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7 印张 170 千字

2001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000 册

ISBN 7-80136-542-9/K·467

定 价: 10.00 元

目 录

文献资料

中共中央关于检查民族政策执行情况的指示

(1956年4月14日) (1)

附:关于毕节地委纳雍县马场乡发生骚动抢劫

事件报告(1956年3月6日) (3)

民族事务委员会刘春副主任关于民族政策问题的报告

(1956年5月) (4)

回忆录

华北局工作漫忆 李雪峰(14)

彭真与《工业企业法》的起草 袁宝华(24)

建国初接管上海纺织业 管寒松(35)

专题资料

抗战时期中国资产阶级的政治主张 康沛竹(49)

中原突围与毛泽东的战略部署 夏 夔(68)

人民币的诞生与新中国货币的统一 王善中(78)

胡耀邦与中国农村体制改革 吴 象(91)

人物介绍

- 秦基伟传略…………… 姜庆肇 彭希林(115)
雷任民在军事调处执行部…………… 何仲山 刘晶芳(129)

史实考证

- “共产主义小组”名称新考…………… 张兆彬(144)

地方党史

- 建国初期山西新区的土改运动…………… 王雷平(158)

译文选登

- 赫鲁晓夫与毛泽东会谈记录…………… 马贵凡 译(167)

封面照片:大连造船厂建造的 11.5 万吨穿梭油轮。

中共中央关于检查 民族政策执行情况的指示

贵州省委，并发各省（市）委、自治区党委、西藏工委、各军区：

贵州省委三月六日转报毕节地委关于纳雍县马场乡发生骚动抢劫事件的报告阅悉。中央同意这个报告和贵州省委的批复意见。（只是对骚乱中的首要分子，应该经过调查，掌握证据，并且在群众中进行工作，使他们孤立以后再逮捕为妥。）

贵州省委在这个报告中提出检查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有无强迫命令和违反民族政策的现象的意见，中央认为是完全必要的，同时还应当注意仔细检查发生这次骚动的各种原因，很好地总结经验教训，以便于克服在执行民族政策中和其他工作中的错误和缺点。现在，全国绝大部分少数民族中，已经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没有完成民主改革的少数民族地区，也在进行民主改革，或者准备要进行民主改革，在那些地区已经发生并且还正在发生重大的变化。只有个别地区（如西藏）的社会改革，现在还不进行。以上情况说明我们的工作是在向前进展了，取得了一些成绩，基本上正确地贯彻了党的民族政策，这都是好的。但是，在全国社会主义高潮的形势下，少数民族地区的党委对当地的工作必须继续保持清醒的头脑，既要看到少数民族地区各项工作向前发展和进行改革的有利条件，也还要看到少数民族地区和汉族地区不同情况。我们的改革计划和政策措施等等都应该从当地的实际情况出发，充分照顾到民族特点，务必要建立在有把握的、切实可行的基础上，并且

在执行的时候要稳步前进。经过努力可以做到的事情不积极去做，或者条件具备的时候不敢去做，都是不对的。但勉强去做那些目前还做不到或者不应该作的事情，也是不对的。在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上，应该注意到当地民族人民觉悟情况、本民族的革命骨干成长的情况和反动的上层分子是否已经孤立，也应该了解当地民族人民和领袖人物的意愿。在进行改革的时候，又必须经过艰苦的群众工作和作好上层统战工作；不依靠少数民族群众自己的力量，不尊重少数民族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采取由汉族干部包办代替、强迫命令和搬套汉族地区经验的作法是有害的。这样做只能激起当地民族的反感，增加民族间的隔阂，不可能对工作有什么实际的好处。贵州毕节苗族中的骚动自然是反动的上层分子和反革命分子为了反抗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而挑起来的。但是，值得严重注意的是经过了几年工作之后，反动的上层分子和反革命分子还能够利用民族旗帜和宗教旗帜煽起群众性的骚动或叛乱。因此，检查我们的工作中特别是执行民族政策中是否还存在着问题，的确是有必要的。应该指出，大汉族主义思想倾向现在仍然是影响我们在少数民族地区的各项政策不能正确贯彻执行的主要危险，因为大汉族主义思想倾向对于团结国内各少数民族，帮助他们进行社会改革、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是极其有害的。自然，地方民族主义思想倾向也同样是错误的，但是要经常注意克服的主要是大汉族主义的倾向，而且只有在认真克服大汉族主义倾向的基础上，才能够更好地去克服地方民族主义的倾向。为了正确地贯彻执行民族政策，进一步地克服大汉族主义思想倾向和地方民族主义思想倾向，保证过渡时期党在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的顺利实现，中央认为全国各有关地区的各级党委，和驻在少数民族地区的人民解放军，应该像一九五二年到一九五三年那样，进行一次关于民族政策各方面的执行情况的检查，是很有必要的。正在平息

叛乱的地区，党委和军队也应该进行检查，并且要同时进行军队纪律和俘虏政策的检查。现将贵州省委来电转发你们参阅，并且请你们作出检查计划，于五月底以前报来。

此件和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关于毕节地委纳雍县马场乡发生骚动抢劫事件报告

毕节地委并各地委、报中央：

三月四日电悉，基本上同意你们所采取的措施。来电中有两点请你们考虑。

（一）少数民族地区谣言甚多，人心不安，除了反革命活动以外，还有别的原因没有？请你们注意检查，最近你区合作化进展甚猛，办大社和高级社也过急了些，下面有无强迫命令和执行政策中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以及违反民族政策的现象，如有也应该加以纠正。

（二）电文中说：对于既已发现的为首领导叛乱者，不准备立即逮捕，而要采取恰当的方式方法将他们控制起来，等到平息了民愤……这样提法是欠妥的，既已发现为首叛乱，就应当逮捕起来，依法惩处，才能平息骚动。

如有不当，请中央指示。

中共贵州省委

一九五六年三月六日

民族事务委员会刘春副主任关于 民族政策问题的报告*

(1956年5月)

一、少数民族地区的基本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各民族间的关系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现在的情况与解放时也有了很大的不同,基本的特点是:在全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形势下,少数民族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大大地提高了。他们根据自己不同的条件,也在那里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

现在少数民族的情况大体上可以划分为以下三类:

1. 和汉族地区一样或基本相同的地区,现在正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这类地区有的是完全农业合作化了,有的是基本上农业合作化了,这类地区约有三千万人口,占少数民族人口的绝大多数。如内蒙古、新疆的农业区和部分牧业区,延边、桂西自治州,全国回族、满族地区,贵州、湖南、广东、广西的民族地区,云南的一部分民族地区。

2. 准备进行或者正在进行民主改革,现在还没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地区。如云南傣族地区、四川藏族、彝族地区。他们完成了民主改革以后,生产有了发展,再经过各方面的准备,即可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 此报告为记录稿,未经本人审阅,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3. 西藏地区和牧业地区等,情况和以上两类地区都不相同。现在还没有进行民主改革,但是解放后几年来这些地区的变化也很大。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在四月二十二日就正式成立了。这类地区的人口较少,约有几百万人。

各个少数民族走社会主义的道路是确定了的。现在应该考虑的是各个少数民族怎样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问题。因为只有建设社会主义,才能彻底改变各个少数民族在经济和文化上的落后状况,少数民族的经济和文化发展了,才能保证各民族事实上的平等。

二、对几个问题的解释

1. 少数民族地区是不是要搞社会主义改造?有些地区是不是要搞民主改革?问题是肯定的。我们说社会主义好,并不是等待便可以到来的,必须要去,要实行民主改革,要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改造。这是少数民族向前发展、进步、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不可避免的,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如果不这样做,少数民族的落后状态就不能改变,人民的生活就不能得到彻底改善,少数民族广大人民的力量和劳动积极性就不能得到发挥。

少数民族内部有很多剥削制度,彝族地区是奴隶制度,藏族地区是封建农奴制度,还有一些民族地区有各种剥削制度,现在各民族平等了,少数民族内部还有一些人受压迫。很多上层来内地参观回去后也主张要改革。如果这些剥削制度不改革,民族的进步和发展是不可能实现的。

过去实行区域自治、实行民族平等,这是完全必要的,所以得到少数民族人民的极大拥护,这是很自然的。已经实现了平等,实现了自治,今后就必须发展经济,发展文化,不这样就不能满足少数民族人民的要求。

人民要求社会主义,这样做对民族的发展是有利的。对人民有

利,对上层也有利。我们对上层是采取长期团结的政策,实行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在方法上采取和平协商的方法。如云南傣族地区用和平协商办法进行改革后,还保留了土司、头人等上层人物的政治地位,原来在政府部门、协商部门工作的还照常工作;也不降低他们原有的生活水平。这说明了在民族地区用和平方法进行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对上层也是有利的。

2. 少数民族地区进行改革是不是都采取和汉族地区一样的方式呢?不是的。在宪法上和刘少奇同志在宪法草案报告中都肯定了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要照顾少数民族地区的特点。就是说,要根据少数民族的实际情况,来决定在什么时间,采取什么方法,什么步骤。

进行改革是各民族自己的事情,什么时候改革?采取什么方法进行好,由他们自己决定。不是所有少数民族地区都采取同样的方法,特别是不一定都采取和汉族地区一样的办法。但原则上是一样的。如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汉族地区要办合作社,少数民族地区也要办合作社,时间上可以有先后,汉族地区可能快一点,少数民族地区可以从容考虑进行。采取和平方法,和上层人物共同商量来办,这个原则是不变的。改革以后,不降低他们的政治地位,不降低他们的生活水平,缺乏劳动力的我们可以养起来。也可能有人不赞成养活他们,但是我们要作些解释工作。我们应该看到他们这几年与我们团结工作是有成绩的,现在用和平方法使他放弃剥削,这对人民是有利的,逐渐把私有制度变成公有制,消灭了阶级,消灭了剥削,我们的目的也就达到了。而不是要把那一个人怎么样。这点要向人民群众讲清楚。

现在也有一些反革命分子进行挑拨,少数的坏人反对民主改革,甚至组织武装叛乱。如四川的藏族地区、彝族地区就有国民党的特务和帝国主义分子,在那里挑拨和欺骗人民搞叛乱,打我们,

他们不光是打汉族干部，就是对自己民族的干部也打。现在这些地方的叛乱是已经基本平息下来了。我们平息叛变是采取政治争取为主，结合着军事斗争的方针。对上层还要争取，即使是为首的叛乱分子，只要他们能悔过，我们是既往不咎。

现在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革命的高潮，反革命分子就到最薄弱的地方去活动，这点我们要注意，特别是像四川、青海、甘肃、云南等省和西藏，在这里工作的同志更要注意，不要听信谣言，要大力去揭露谣言，多作宣传工作。

从这里看出，在少数民族地区也有反革命分子，不要麻痹，所以应当特别警惕。

叛乱平息后，我们还是要争取和团结上层，如果还有个别人不同意改革的话，他们也可以提出意见来。但是搞叛乱是完全错误的，是罪恶，那是不能容许的，一定要平息。如果有人公开地说少数民族地区不改革，这是不对的，我们要教育他们不要只看到个人的利益，而把民族的利益放在脑后不管。我们要反复地讲，一天不懂二天，一个月不懂一年，最后还有个别不懂的，改革完毕他也就懂了。

3. 牧区改革问题：牧业区跟农业区在各方面都有很大的不同，受自然影响也较多，在进行改造时要更为慎重。

牧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肯定的，至于怎样改法现在还没有一套经验。过去的：不斗、不分、不划阶级和“牧工牧主两利”的政策，现在还是继续有效。对组织牧业合作社问题，我们已有一些经验，牧民自己要组织合作社，我们不反对，有些牧主要求参加，可由当地研究决定。

既然过去对牧区是“不斗、不分”的政策，肯定的今后是采取和平改造的办法。目前组织牧业合作社是采用商量的办法，商量好了就办，商量不好便缓办。当地许多上层人物都在政府工作，这些问

题也可以和他们商量,他们是政府工作人员,也有责任提出意见。

4. 宗教政策:现在我们在少数民族地区用和平协商办法来进行改革,在藏族地区的喇嘛寺庙有很多土地,寺庙和群众有债务关系这应当怎样办?我们经过反复的研究,认为寺庙的土地可以不动,寺庙的债务由政府帮助人民偿还。人民生活很苦,没有钱还,是不是可以废除呢?当然废除是个办法,但是喇嘛寺不同意。我们提出由政府代替老百姓来还,这样对当地人民的影响很好。这说明人民政府为了少数民族地区的改革花费了很多精力财力,如果还要反对政府就不对了。如果有人还不同意这样做就要批评他。

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不变的,现在不变,将来不变,就是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也不变。人民只要信仰,我们就不可能改变这个政策。

以上这些问题,毛主席给西藏代表团讲了很多,主要就是社会主义改造只会改得更好,不会改坏。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不变的。

三、当前几个工作

1. 继续推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西藏是解放最晚的地方,已经成立了自治区的筹备委员会。还有一些地区正在准备成立自治州、自治县。最近几年内要基本上完成区域自治工作。已经实行了自治的地方,应当保障实现自治权利,根据宪法的规定,保证他们真正能够当家作主,按照自己的条件发展政治、经济和文化。实现自治地方民族化,即是培养自己的干部用自己的民族形式,使用自己的语言和文字。

2. 继续保障在汉族地区杂居的和散居的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有很多少数民族和汉族或其他民族杂居在一起,数量很少,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中,特别应该注意他们的问题,不能只注意到人数比较多的民族的利益,而忽视了人数比较少的民族

的利益。

城市中搞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对散居的回民小商贩,在实行全行业改造时要注意安排和帮助他们。

在民族杂居的农村中搞农业合作社,不能只强调搞联合社,联合社是一种好的形式,这是肯定的。办联合社后,要特别照顾各民族的特点和注意他们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但是也不要以为在民族杂居区只有这种方法才可以把合作社办好,要看实际情况,不要勉强。杂居地区虽然少数民族人数比较少,他们也可以单独办合作社,这样也会有好处的。这里说的照顾,应当是互相照顾、互相帮助。多数的要照顾少数,少数的也应该照顾多数。特别是对回族,因为生活习惯宗教信仰不同更要注意。商店卖货,有的商品如猪肉、猪油加工的食品等,就不要叫回民的售货员去卖。总之,我们要注意保障杂居的和散居的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

少数民族自己也应当看到,现在新的事物在发展,好的、进步的、社会主义的东西越来越多了,必然有些旧的东西要改掉,要由新的来代替。因此,有些事要前进,要发展,不看到这点就要阻挠自己进步。过去有些回民因为养猪问题不愿意参加回汉联合社,其实这个问题是可以有很多方法解决的。如采用汉民养猪,回民养牛、羊的分工方法,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了,不要把问题看得太死板。

3. 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应当在三个五年计划之内基本上完成。陈毅副总理今年在接见西藏参观团时说:在十二年内,少数民族也都要建成社会主义社会。中国情况进步得很快,有许多事情我们的思想都赶不上,如果少数民族和汉族相比,如果在十二年还不搞社会主义,还再要落后十二年就距离更远了。

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要反对两种倾向:一种是保守的倾向,条件具备了不去作;或者是经过我们努力可以做到的而不做,这是不

对的。另一种是急躁冒进的作法，不应当作的作了；条件还不成熟就作了，这也是不对的。我们一定要根据毛主席的指示，把我们的工作规划放在切实可行的基础上，不要落空。

4. 经济建设问题：少数民族的工业、农业、商业、牧业、林业、渔业等也要发展，要按照国家的计划，也要照顾到各民族地区的具体情况来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在十几年以内要做出一定的成绩来。

我们国家的重要建设，现在有二百多项，其中很多是在少数民族地区。如新疆的有色金属和石油，青海柴达木的石油，内蒙古包头的钢都是规模很大的企业。有一些少数民族地区就不一定有这样规模的企业，这是不是有问题呢？应该说这没有问题，工业化是我们整个国家的，是一个整体，那〔哪〕个地方条件具备就在那〔哪〕里搞。因此，不一定所有的民族地区都有很大规模的工业。应该看到整个国家工业化了，各地区都会得到益处的，如果条件不具备也来搞个大工厂，将使国家受到很大损失。

一个自治州、自治县都有必要也应该建立一定的工业，也有可能有条件建立某种大工业，但是不可能每一个地区都有这种可能。这不能理解为在有条件建立大工业的那个地区，那个民族有什么“特权”，只是因为他那里具备了条件。而且所有工业都是整个国家的，也是各个民族的，而不是那〔哪〕一个民族单独的工业。

关于贸易方面的问题。我们在少数民族工作有两个“敲门砖”，一个是贸易，一个是卫生。解放初期少数民族对政府不了解，只有这两个工作他们最容易接受。通过贸易供应了他们缺少的东西，再把土特产运出来，改善他们的生活；有病的给他们治病。从而改善了民族关系。

现在来看贸易工作还是非常重要的。民族地区交通还是不方便，困难还很多，因此，我们的责任还是很大的。尤其是物资的供

应，土产的收购和物价政策，对私商改造政策的掌握等。

贸易工作要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来组织供应和收购，过去我们在工作中有很大的成绩，但是也还有不少缺点，今后要注意克服缺点，尤其是一般化的工作方法。继续努力做好民族地区的供应工作，特别是少数民族人民最需要的商品供应，以改善和提高他们的生活。

5. 文化问题：这里包括办学校、扫盲、医药卫生、科学研究、文学艺术等方面，也要在十二年内发展起来。各个民族的文化状况是很不平衡的，一般的说比汉族落后。但是大学生的比例有几个民族比汉族多；中学生的比例朝鲜族就比汉族多；小学生的比例是朝鲜族和蒙古族比汉族多；高级知识分子是满族的比例最大。这些多的还可以多下去，少的要迅速赶上。各个少数民族的知识分子，这几年来有很大发展，很多民族有了自己的医生、技术人员、作家、演员等，但是还是不够，还要继续向前发展。

在文化发展中最大的问题还是文字问题。很多民族还没有自己的文字，有的虽然有文字，但是不通用，所以创造文字和改革文字的问题，是当前重要的工作之一。过去我们对这方面的工作抓的不够，赶不上社会发展的需要，赶不上实际工作的需要，这是我们保守思想之一。

根据中央的指示，要在两三年内帮助所有还没有文字的民族创造文字，帮助愿意改革文字的民族进行改革。这个任务是很艰巨的。创造文字主要是少数民族自己决定，我们的责任是帮助。特别要对技术性的问题提出意见。

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汉族同志学习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是必要的，同时少数民族学习汉文、汉语也是有好处的，在中国汉族的语文已经成为各民族间互相交往的比较通用的语文，学汉文是有很多方便的。当然提倡少数民族学汉文不等于说不学本民族的

文字，应当是首先学好本民族自己的文字，然后再学汉文。

6. 干部培养问题：过去我们提出“普遍、大量”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方针，现在当然还需要普遍、大量地培养民族干部，但是要搞社会主义建设，单靠这样提法就不够了，现在同时要强调质量（自然过去也不是不注意质量），有些地区现在已经注意到培养少数民族的专业、技术干部的问题是很对的。要培养政治干部同时要逐渐强调培养技术干部，从一般干部要注意培养高级干部（各民族、各地区高级的口径是不同的），还要培养共产主义干部，培养理论干部。各民族有了大批的党员、团员，才能带头走进社会主义社会，也就是要用自己的腿走路。我们要采取各种方法来培养民族干部。如在学校中训练、在各种工作中培养，有些还可以送到汉族地区和其他先进民族地区的工厂、矿山等等地方去培养。

7. 反对民族主义问题：民族主义包括大民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民族主义和社会主义是对立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也是对立的。现在主要的危险是大民族主义，具体说就是大汉族主义。

大民族主义主要表现为不照顾少数民族的特点，忽视少数民族利益，不从实际情况出发，搬套汉族地区的经验和其他民族地区经验，包办代替，不尊重少数民族当家作主的权利。有了大民族主义思想就会妨害或影响我们各民族间的团结。

地方民族主义也要注意克服。地方民族主义表现为过分地强调特殊，看不见自己的发展前途，保守排外，安于现状，不顾人民的利益和国家的整体利益，什么进步的、新鲜的事物都觉得不好，都不接受。地方民族主义的危险虽然不是主要的，如果让他存在和发展下去，对我们的事业是不利的。对我们各民族间的团结也是不利的。

我们现在主要还是着重于防止大民族主义思想倾向，同时也要注意防止地方民族主义思想。大民族主义思想防止得好，也就更

有助于克服地方民族主义倾向。对防止和克服大民族主义的办法是进行教育，不能用对待反革命分子的办法，主要是进行自我批评和批评。最好的方法是汉族的同志首先注意防止大民族主义，少数民族的同志注意防止地方民族主义，自己检查，然后互相批评。

我们常说“伟大的祖国”，所以伟大有几条：地大、物博、人多。人多没有问题，全国有六亿人口，大部分是汉族。地大也是事实，但是少数民族地区就占全国总面积的百分之六十左右。物博谁也不能否认，内蒙古有钢铁，新疆有色金属，柴达木有石油，还有更丰富的地下财富没有开采或勘探出来。我国地大、物博、人多三条中就有二条少数民族地区占有很大比重。有些同志觉得在民族地区工作前途不大是没有根据的。祖国伟大可爱，不能说这一块可爱，那一块不可爱。为人民服务，不能说我只为这些民族人民服务，不为那些民族人民服务。都是社会主义的祖国，都是勤劳勇敢的人民，任何地方任何人民我们都要爱护他们，为它工作不能讲价钱。这是从道理上讲，从实际上讲也是这样。我们经常说汉族帮助少数民族，这是对的。同样，少数民族也帮助了汉族。举一个简单的例子：如现在牛羊肉和皮毛的供应问题和将来石油的供给问题等。所以应该说是互相帮助，大家共同来建设祖国。我们是血肉相连的，谁也离不开谁，在汉族地区和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都是光荣的和有前途的，都是祖国大家庭的工作。虽然我们工作的地区不同，民族不同，但是我们有共同的事业，共同的理想，共同的利益。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中，我们要继续巩固祖国的统一，巩固各民族的团结。